

社保蓝图绘就 托起“稳稳的幸福”



社保 待遇水平稳步提高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近日公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简称《规划》)。《规划》对完善社保制度,深化企事业单位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等作出了全方位部署,有不少政策性突破,社保、养老金、工资收入等方面未来5年将发生一系列变化。

社保待遇连着老百姓的救命钱、养老钱。《规划》将“社会保障待遇水平稳步提高”定为“十四五”时期主要目标之一。

《规划》明确,推进社会保险待遇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的联动调整,综合考虑物价变动、职工平均工资增长、基金承受能力以及财力状况等因素,完善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待遇水平调整机制,完善失业保险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

人社部数据显示,从2012年至2020年,企业职工月人均养老金由1686元增长到2900元左右,全国月平均失业保险金水平由686元提高到1506元。今年职工基本养老金实现“17连涨”,上涨待遇近期发放到位,按照规划要求未来有望继续上涨。

此次《规划》还提出,全面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提高企业年金覆盖率,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

值得注意的是,近段时间,多地社保待遇调整政策密集落地,涵盖退休人员养老金,城乡居民养老金,工伤、失业保险,以及医保待遇等。

自7月1日起,上海开始调整部分民生保障待遇标准,主要包括失

业保险金标准、工伤保险三项待遇标准。其中,失业保险金方面,第1-12个月支付标准为1975元/月;第13-24个月支付标准为1580元/月;延长领取支付标准为1330元/月。

北京日前发布了2021年相关社会保障待遇标准集中调整方案,调整退休人员养老金、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和福利养老金、工伤保险定期待遇、失业保险待遇和最低工资标准。其中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定额调整每人每月增加50元,挂钩调整按缴费年限、养老金水平具体适当增加。失业保险金标准在现行基础上每档上调218元,自8月1日起施行。

此外,自7月1日起,深圳上调当地医疗保险及生育保险缴费基数和待遇偿付基数;海南将12种慢性特殊疾病病种纳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报销范围,减轻参保人员医疗费用负担。

人社部规划财务司相关负责人介绍,“十四五”时期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5%,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2.3亿人、2.8亿人。补充养老保险基金规模超过4万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委托投资资金总额超过4000亿元。

根据社会保险法,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满十五年的,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但是,随着人口老龄化程度持续加深,这一规定将在“十四五”期间有所调整。

《规划》提出,逐步提高领取基本养老金最低缴费年限,修订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计发月数。

“这些都是国家为了确保养老金收支平衡打出的‘组合拳’,是我国老龄化背景下的必然举措。”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社保研究中心主任郑秉文表示。

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估算,“十四五”期间新退休人数将超过4000万人,劳动年龄人口将净减少3500万人。

郑秉文说,适当提高最低缴费年限,缴得多,退休金领得多,对提高个人养老金替代率、制度的可持续性都有利。

专家表示,最低缴费年限提高对企事业单位职工影响不大,主要影响的是灵活就业人员。后者完全由自己缴费,按最低年限缴纳很常见。最终提高几年,还需根据我国劳动者的平均就业年限等研究确定。

目前,我国已初步构建起以基本养老保险为基础、以企业(职业)年金为补充、与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和商业养老保险相衔接的“三支柱”养老保险体系。

养老金

逐步提高最低缴费年限

第一支柱即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由国家、单位和个人共同负担,坚持全覆盖、保基本。截至2020年底,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4.56亿人(其中领取待遇人数1.28亿人),积累基金4.83万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5.42亿人(其中实际领取待遇人数1.61亿人),积累基金9759亿元。

第二支柱为企业(职业)年金制度,由单位和个人共同负担,实行完全积累,市场化运营。截至2020年底,全国参加企业(职业)年金6953万人,积累基金3.6万亿元。

第三支柱即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和商业养老保险。目前,尚没有正式制度安排。

人社部养老保险司有关负责人介绍,目前,发展“第三支柱”已有基本思路,总体考虑是建立以账户制为基础,个人自愿参加,国家财政从税收上给予支持,资金形成市场化投资运营的个人养老金制度。

“银行理财、储蓄存款、商业养老保险、公募基金都可以是个人养老金的投资范围。我们将一方面提高企业年金覆盖率,并推动职业年金市场化投资运营平稳规范;另一方面,规范发展第三支柱养老保险,推动出台个人养老金制度,会同相关部门研究制定配套政策,尽快落地。”

工伤保险

灵活就业人员改革“破冰”

权威数据显示,我国灵活就业人员已达2亿人,近年来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数量大幅增长。2020年,共享经济提供服务人数约8400万人。但是按照现行规定,灵活就业人员与从业单位之间属于非稳定劳动关系,无法获得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制度保障。

根据相关规定,劳动者遭遇职业伤害后,需要进行工伤认定,才能享受工伤保险待遇。只有在工作时间和工作场所内,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等情况才能认定为工伤。然而许多灵活就业者往往独自工作,工作时间、工作场所界限比较模糊,对工伤认定带来诸多挑战。

针对这些痛点、难点问题,《规划》提出,建立健全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权益保障机制;制定职业伤害保障试行办法,推进平台灵活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放开灵活就业人员在就业

地参加社会保险的户籍限制。

“及时补齐保障短板,健全就业、劳动报酬、社会保险、技能培训等方面的制度,既有助于维护好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劳动权益,也有利于促进灵活就业、增加就业岗位和群众收入。”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中国新就业形态研究中心主任张成刚表示。

按照相关部门部署,下一步将明确互联网平台企业保障劳动者权益的责任,为平台灵活就业人员提供与工伤保险待遇总体一致的公平保障,让外卖骑手等不再“裸奔”。

“进一步推进提高各项社会保险统筹层次,有利于在各统筹地区内实现各项社会保险制度、政策、管理、服务的统一,有利于增强各项社会保险制度的公平性。同时,通过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社会保障覆盖范围不断扩大。”中国劳动和社会保障科学研究院院长金维刚表示。

公务员和参公人员实现广覆盖全部纳入

实现工伤保险政策向职业劳动者的广覆盖,将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机关(单位)工作人员全部纳入工伤保险制度,这是此次规划提出的又一新要求。

据了解,我国工伤保险制度是在上世纪90年代《企业职工工伤保险试行办法》基础上逐渐建立起来的,公务员及参公人员最初并不包括在其中,如果因工作原因受到伤害,主要由民政部门参照相应条例给予抚恤和优待。

不过,抚恤和优待的保障情形相较工伤保障范围更窄。公务员及参公人员上下班途中遭遇非本人主要责任的交通事故、在工作岗位猝死或者患职业病等,工伤待遇可能得不到有效保障。

为推动公务员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照国家规定享受保险待遇,近年来人社部积极支持鼓励各地将公务员纳入工伤保险范围。截至目前,全国已有20多个省份将公务员整体纳入了工伤保险制度,其余省份的部分地市也开展了公务员参加工伤保险试点工作。

按照《规划》,除实现公务员和参公人员全覆盖,我国还将研究完善工伤保险相关制度及配套办法,以高危行业为重点,持续扩大工伤保险覆盖范围,使工伤保险参保人数从2020年末的2.68亿人提高到2025年的2.8亿人。

(综合新华社、人民日报、经济参考报相关报道)



收入分配 “提低扩中”缩小差距

围绕“十四五”期间更加积极有为地促进共同富裕这一要求,《规划》分类别、分情况作出一揽子政策安排。

例如,以非公有制企业为重点,提高工资集体协商的实效性,着力增加一线劳动者劳动报酬;强化对不同行业、不同群体工资分配的事前指导,探索发布体现不同行业、不同群体特征的薪酬分配指引。

事业单位逐步实现绩效工资总量正常调整,实行高层次人才绩效工资总量单列,探索主要领导干部分配激励约束机制,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推进高校、科研院所薪酬制度改革,完善消防员工资福

利政策。

国有企业普遍实行全员绩效管理,建立具有市场竞争优势的核心关键人才薪酬制度,推动分配向作出突出贡献人才和一线关键岗位倾斜等等。

《规划》还部署,以高校和职业院校毕业生、技能型劳动者、小微创业者、农民工等为重点,不断提高中等收入群体比重。

专家表示,这些安排体现了一个总趋势,即未来几年政府将加强对企事业单位工资收入分配的调控和指导,并通过“提低扩中”缩小收入差距,让更多普通人的“钱袋子”鼓起来。



“党建之光”耀潮乡

(上接第1版)

队伍建设再上新台阶,管理能力更上一层楼。海宁港航班子成员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也冲锋在前。整支队伍凝心聚力,能吃苦,敢冲锋,爱创新,出成绩,经得住新冠肺炎疫情的严峻考验,并率先推动辖区水运全面复工复产,打赢“蓝天碧水”保卫战,还全面推动品质工程建设。同时,行业管理和服务能力也明显提升,强化了水上交通事故应急和处置,推进了船检高质量发展。今年1—6月份,共检验船舶76艘,完

成行政审批153件,其他行政权力事项212件。同时,海宁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缺欠线、码头管理,以及企业服务、船检、数字化改革工作,均有所成效。匠心打造品质工程,“海宁样板”见证发展原则似铁,建设如火。海宁港航项目工地咬定两个“坚持”不放松,一是坚持问题导向、标准导向、创新导向的三大原则。二是坚持管理目标不松懈,并把提升专业化管理水平与精细化施工管理作为工作重点。为此,班子成员当先锋,党员是核心,标兵做榜样,形成人带人、队伍带队伍

的积极局面,显著提升现场管理水平 and 效率,改善了队伍的施工状况,也为“美丽班组”创建和安全文明工地创建等创新争优活动夯实基础。

项目工地的建设如火如荼,振奋人心的捷报接连而至。水运基础设施建设、水运运输结构、绿色水运建设均成效显著。通江达海、海河联运攻坚行动进展顺利,京杭运河二通道海宁段工程建设产值共7.8亿元;黄家门桥正进行灌注桩施工,年内已完成产值约3000万。水运装备水平、水运服务水平随之提升,水运组织方式也获得优化。生态环境、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活动与内河船舶污染防治监管工作一一开展、

落实。以匠心筑品质,以服务促发展,海宁港航人始终秉持信念,扎实前行,打造出行业内的“海宁样板”。

党建引领促发展 履职尽责显成效

责任在肩,使命如磐。“十四五”已经开局,品质工程建设近在眼前,这是海宁港航的责任,更是每个港航人不能推卸的使命。

面对责任和使命,海宁港航“豁出去了”。项目工地精心制定党内计划,步步压实党建责任。扎实履行“一岗双责”和“党政同责”,坚持项目班子成员带头深入一线施工现场,密切关注和监督现场安全、文明

施工、标准化建设、质量管控等主要事项,并开展安全教育、安全生产周例会以及党员领导带班安全巡查,开展船舶碰撞桥梁隐患治理专项行动、“平安护航建党百年”大排查大整治活动及各项安全生产专项活动,以党支部建设促进生产经营建设。

为了进一步落实责任,海宁港航围绕生产经营需要,围绕项目党支部2020年工作计划与2021年工作思路,由全体职工和队伍负责人签订党建目标责任书,并将生产经营目标达成效果与职工绩效、评奖评优等“挂钩”,奖优惩劣;把管理质量提升、绿色环保逐步改善等工作考核结果与履职情况“挂钩”,不断提高人人立足本职工作、参与党建

工作的意识,真正形成“大党建”格局。

在此基础上,海宁港航全力抗击新冠肺炎疫情,通过水路装运民生物资共计4.3万吨。防汛工作、隐患排查专项治理也是可圈可点,全年未发生一般以上等级事故。重要节日、重要活动、重点领域水上安全保卫工作均顺利完成。此外,项目工地成功开展标准化建设、“质安文化进工地”活动以及努力创建省级示范平安工地目标。

新时代吹响了党建的强劲号角,奏响了党建的强劲乐章,激励引领着海宁交通水运人识大局、担重任,真抓实干,勇往直前,用实际行动和丰硕成果为海宁水运谱写崭新的发展篇章。